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ST 天创

公告编号：临 2024-060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第0583号）（以下简称：

“《监管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关于销售费用。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2.74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销售费用5.95亿元，同比减少5.99%，占营业收入比重46.70%。销售费用中商场及电商扣费2.44亿元，同比增长4.64%，与整体销售费用变动方向不一致。公司在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称，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低效渠道的投入，关停线下低效店铺以及严控线上渠道营销费用。此外，报告期销售费用明细项中“其他”金额为1658.58万元。

请公司：（1）分别列示销售费用中各明细项的前五大支付情况，包括交易对方、金额、发生原因、对应收入金额、是否关联方等；（2）说明在销售费用整体同比下降、门店数量净减少的情况下，商场及电商扣费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商场及电商扣费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经销商、关联方、公司

员工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公司是否存在为他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等变相利益输送情形；（4）补充披露销售费用明细项中“其他”的主要构成，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象、金额、发生时间、款项用途以及形成原因等，说明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关于存货。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3.22 亿元，金额较大，其中库存商品 2.91 亿元，占存货比重 90.38%。2021 年至 2023 年，期末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占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3.55%、10.41%、5.45%，计提比例波动较大。此外，近三年原材料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26.34%、6.44%、2.92%，逐年递减且变化幅度较大。近三年公司对在产品均未计提跌价准备。

请公司：（1）分类型、分品牌列示库存商品储存情况，包括库存商品名称、存放地点、入库时间、账面余额、库龄、跌价准备金额、减值依据等，说明是否存在长期未流转的存货，若是，请说明原因；（2）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下游客户销售情况及存货构成分布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3 亿元，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 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由 3.64% 下调至 1.93%。

请公司：（1）分业务板块列示前五大应收账款的具体构成，包括客户名称、应收金额、交易背景、是否为关联方、对应收入金额、回款金额等；（2）分组合计提项目补充披露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并结合公司经营模式、信用政策、下游行业及客户的变化情况等，说明报告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关于往来款项。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1617.79 万元，主要为商场押金及保证金，其中账龄一年以上账面余额 1255.42 万元。同时，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中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押金 122.88 万元。此外，报告期末预付款项 1175.43 万元，公司未披露款项具体内容。

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其他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

名称、交易背景、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金额、账龄分布及坏账计提情况、回款情况、是否为关联方；（2）列示预付款项的主要交易对方名称、交易背景、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金额、账龄及坏账计提情况、业务进展情况、是否为关联方；（3）说明上述交易对方是否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关于投资性房地产。年报显示，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 1.24 亿元，同比增长 125.44%，公司称主要是报告期内闲置厂房用于出租所致。请公司补充披露相关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名称、所处位置、使用情况、出租对象、出租时间、出租面积及租金、承租方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说明相关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及公允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报显示，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6521.19 万元，同比增长 697.37%，主要为证券投资产品。请公司补充披露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包括产品名称、产品类型、投资金额、投入时间、投资期限、预计收益率、实际收回金额、资金最终去向，说明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7、关于货币资金。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5.63 亿元，本期利息收入 948 万元，货币资金收益率约为 1.56%。此外，其他流动资产中大额存单金额 1.13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机构、金额、账户性质、利率等；（2）结合年度日均货币资金余额及利率情况，说明利息收入和货币资金规模是否匹配；（3）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是否存在质押存单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以及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8、关于现金流。年报显示，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明细项“其他”的金额分别为 3503.95 万元、4317.46 万元、5030.71 万元，金额较大且逐年递增，公司未披露相关明细所涉具体业务性质及内容。此外，近三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业务推广费分别为

17335.43 万元、7458.26 万元、5862.12 万元，押金、保证金、租金及运输费等分别为 4333.17 万元、2874.81 万元、2842.75 万元。

请公司：（1）补充披露上述现金流中明细项“其他”的主要构成，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象、金额、发生时间、款项用途以及形成原因等，说明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列示业务推广费主要核算内容明细、对应发生额、确认依据，结合业务推广活动的形式、场次、费用、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变动等具体情况，分析相关费用支出的合理性；（3）列示近三年业务推广费和押金、保证金、租金及运输费等的主要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支付对象、金额、发生时间、款项用途以及形成原因等，说明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件后立即披露，并在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为《监管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尽快就《监管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